

意识形态与思维方式研究

大数据环境下我国意识形态 安全风险与治理策略*

郑元景

【提要】当前，大数据理念、技术和方法正在通过“互联网+”模式向社会各领域快速扩散。将大数据嵌入、运用于国家意识形态治理之中，不仅是信息时代社会发展的要求，也是维护国家意识形态安全的战略需要，二者具有内在的战略契合。面对大数据时代我国意识形态的风险和挑战，必须从意识形态治理的思维变革、制度构建、模式转换以及主流意识形态的强基固本诸方面提出应对方略，将意识形态的“无形”化为可以感知、预测和治理的“有形”，以切实维护大数据时代我国主流意识形态安全。

【关键词】意识形态 大数据 治理

〔中图分类号〕B01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2952(2016)05-0017-06

将大数据嵌入国家意识形态治理之中，不仅是信息时代社会发展的要求，也是维护国家意识形态安全的战略需要，二者具有内在的战略契合。

一、大数据内涵的多维解读

随着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移动终端等的迅速发展与广泛应用，当今人类正从注重信息传递、交流的“互联网时代”步入强调对信息进行搜集、挖掘和分析的“大数据时代”，开创了一个基于大数据应用的虚拟世界和现实世界日益融合的新时代。何谓“大数据”？至今为止，学术界、产业界仍没有一个确切、权威的定义，世界著名思想库麦肯锡(MGI)认为：“大数据是指大小超出了典型数据软件工具收集、存储、管理和分析能力的数据集。”^①盖特纳(Gartner)公司认为：“大数据是大容量、高速

度和形式多样的信息资产，它需要低成本的、形式创新的信息处理，以增强洞察力和辅助决策。”^②我国学者则认为，大数据有狭义和广义之分，“狭义理解：大数据就是在数据采集技术快速提升、成本急剧下降的背景下，在互联网和各种信息系统上形成的体量大、格式多、速度快的数据资源，即“数据大”。广义理解：大数据不仅是“数据大”，还代表了一种新的认识世界的工具，更重要的是蕴含了一种“数据化”思

*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青年基金项目(13YJC710070)；“福建省高校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2015)；福建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项目(FJ2015B039)。

① 转引自[美]比尔·弗兰克斯：《驾驭大数据》，黄海等译，人民邮电出版社2013年版，第4页。

② Gartner. Big data [EB/OL]. <http://www.gartner.com/it-glossary/big-data/>, 2013.

维方式的变革。”^①可见，基于不同的视角，学术界、产业界对大数据的理解各有侧重。

1. 大数据是一种战略资源。一方面，巨量的数据正在成为一种独立的生产要素，渗透到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领域，大数据甚至被比喻为农耕时代的“土地”和工业时代的“钢铁”、“石油”，在此意义上，大数据被视为智能时代新兴生产力的代表；另一方面，大数据是信息、知识、智能乃至决策的基础，可直接作为课题研究的分析对象，因为各种数据是记录、记载、反映人们的行为足迹、价值取向的重要载体，也是我们了解、掌握人们思想观念发展变化并作出价值判断的重要依据。当代，大数据正在成为支撑国家安全的重要战略资源和国际竞争的核心要素，对于我国国家意识形态安全建设，具有重大的战略价值和现实意义。

2. 大数据是一种研究工具。当前，大数据构成一个以海量数据表征的镜像化世界，成为连接虚拟世界和现实世界的研究工具和便捷桥梁。研究人员通过对海量数据进行搜集、追踪和挖掘，利用数据分析、算法模型和仿真技术，预测甚至揭示出原来没有意识到或难以展现的关联，能够捕捉、把握虚拟世界与真实世界之间的相关性和镜像关联，使原来难以客观化、数据化的思想观念、心理世界也可被客观描述和科学预测，获得对客观世界的可视化、立体化的认识。正因如此，大数据成为从复杂现象中透视事物本质的有效研究工具。这可为我们研究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研究我国意识形态安全问题提供重要的工具和技术支撑。

3. 大数据蕴含一种思维方法。近现代科学的根本思维方法是寻求事物之间的因果关系，而大数据科学最重要的思维方法却是重视相关关系，利用数据间的相关关系来解释现象，在处理数据上含有三大理念转变：要全体不要抽样；要效率不要绝对精确；要相关不要因果。^②学界称之为“继实验科学、理论科学和计算科学之后的第四种科学研究模式”。^③大数据科学提倡“让数据发声”，认为“科学始于数据”，从数据中可以认知事物、发现规律、揭示本质、预测未来、创造价值。这些弥补了传统科学研

究的逻辑思维和发现模式的缺陷和不足，为当代科学发现提供了新的研究视角和思维方法，引起人们认识和改造世界的思维方法与行为模式发生深刻变革。

4. 大数据体现一种治理能力。大量基础数据、原始数据蕴含了具有内在规律性的信息产生方式与运行机理，反映出网络空间中公民心理动态与社情民意。当代，新型的数据挖掘和“云计算”分析模式已具备对各种虚拟化资源进行动态监测、实时分析的能力，能够感知大数据背后承载的话语内容和社会关联。^④大数据的核心是预测，目标是提高决策效率和增强风险预警能力。如何管理和运用好大数据资源，已成为提升国家综合实力和国家治理能力的关键。

二、大数据时代我国意识形态安全治理的战略机遇

1. 大数据理念与马克思主义对规律的认识具有相通之处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认为：随着辩证法的发现，“人类的历史已经不再是乱七八糟的……而是人类本身的发展过程，而思维的任务现在就是要透过一切迷乱现象探索这一过程的逐步发展的阶段，并且透过一切表面的偶然性揭示这一过程的内在规律性。”^⑤历史唯物主义在概括、反映自然科学的最新进展的基础上，认为历史规律本质上是人的实践活动的规律，并通过论证历史规律和历史趋势的客观存在，合理推导出人类社会是可预见的、是客观规律与主体选择的辩证统一。因此，人能够积极能动地

① 魏凯：《对大数据国家战略的几点考虑》，《大数据》2015年第1期。

② [英]维克托·迈尔-舍恩伯格、肯尼思·库克耶：《大数据时代——生活、工作与思维的大变革》，盛杨燕、周涛译，浙江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第27~94页。

③ Tony Hey等著：《第四范式：数据密集型科学发现》，潘教峰等译，科学出版社2012年版，第63页。

④ 张琳、杨毅：《大数据视野下国家网络治理路径优化研究》，《湖北社会科学》2015年第5期。

⑤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37页。

认识和把握历史规律，进而改造社会、造福人类。当代，大数据技术、理念和方法为马克思主义规律论的科学性提供了有力的理论和实践佐证，使人类研究和揭示社会发展规律更有依据、更加快捷。这是因为，大数据能够以传统调查数据无法比拟的样本量和时空跨度，从不同角度发掘出隐藏在海量数据背后各种有意义的信息或相互关系，最大程度上展现社会历史大时空的规律性，从而能够对社会运行态势、群体心理和行为趋势做出合理的研判和预测，或者对国家宏观经济进行合理的计划和调控。可以预见，随着信息网络的普及和大数据的发展，各种市场能够日益及时为生产者、消费者提供有关商品的充分信息（供需数量和价格），从而，马克思曾经提出的设想，即社会“用来生产某种物品的社会劳动时间的数量，和要由这种物品来满足的社会需要的规模之间，建立起联系”^①的愿景就很有可能实现。可以说，大数据理念方法与马克思主义对规律的认识具有相通之处，正在不断深化对历史唯物主义的认识和运用。

2. 大数据可为我国意识形态安全治理提供新的技术和方法

当代，大数据理念、技术和方法正在通过“互联网+”模式向社会各领域快速扩散。在大数据浪潮的影响下，“一切皆可量化”，基于大数据应用的现实社会和网络社会日益融为一体。大数据成为研究人类各种行为的显微镜，社会舆情动态和民意民情被广泛记录；作为社会舆论思潮的载体和镜像化，“网络等新媒体成为意识形态影响力的风向标”，^②成了维护主流意识形态领导权的重要领域，能否调控好此“风向标”关系到大数据时代中华民族的核心价值认同度和主流意识形态安危。正因如此，如何管理和运用好网络大数据资源，已成为我国国家意识形态治理各领域尤其是社会舆情治理成败的关键。大数据可以“全天候全方位感知网络安全态势”，为我国意识形态治理提供新的技术和方法，主要体现在：（1）促进网络舆情研究工作。（2）丰富网络舆情管理手段。（3）拓展社会舆情治理领域。

3. 大数据嵌入国家意识形态安全治理的战略契合

所谓大数据嵌入国家意识形态的安全治理，是指将大数据技术、理念和方法运用于国家意识形态治理的全过程，推动国家意识形态治理的信息搜集、挖掘、分析、预测、实施、评估等各个环节的全面优化，从而提升其科学决策效率和风险预警能力，最终增强大数据时代国家意识形态治理的实效，推进和实现主流意识形态安全。

2015年8月，我国国务院颁布了《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认为“数据已成为国家基础性战略资源”、要求贯彻落实“加快建设数据强国”。^③将大数据嵌入国家意识形态治理之中，不仅是信息时代社会发展的要求，也是维护国家意识形态安全的战略需要，二者具有内在的战略契合。从根本上说，贯彻落实我国大数据战略，实现从理论到实践、从表层到深层各个环节与国家意识形态治理战略的紧密结合，一方面能有效地收集到从经济到文化、从国内治理到国际关系的各种海量数据，推进我国“四个全面”战略目标的实现；另一方面有利于深入研究、揭示大数据时代意识形态建设规律，以大数据为依据、方法、工具来科学把握和解决国家意识形态治理中的热点、难点问题，促进治理方式和理念的变革，实现大数据的“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的辩证统一，为大数据时代构建中国特色、中国气派的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话语权、增强主流意识形态吸引力、凝聚力提供重大战略机遇。

三、大数据环境下我国意识形态安全面临的风险挑战

1. 发达国家数据霸权和意识形态渗透方式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211页。

^② 侯惠勤：《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中的若干重大理论问题》，《思想教育研究》2012年第5期。

^③ 《国务院关于印发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的通知》，[EB/OL]. <http://politics.people.com.cn/n/2015/0905/c1001-27545655.html> 2015-9-5。

多样化

当代,随着互联网逐步发展为“数据网”,数据日益成为政治权力的重要来源,数据造就权力。国家的数据主权领域成为继海、陆、空、天之后又一个大国博弈的空间。因此,世界各国对大数据的开发、分析、利用与保护的争夺日趋激烈,掌握大数据核心技术的西方发达国家,积极抢占大数据战略“高地”,按照西方价值观制定全球政治秩序和规则,裁剪符合其意识形态标准的数据库,使得全球信息体系和政治秩序中既存的不平等和垄断现象被进一步强化,形成“数据霸权”,其实质是网络霸权在大数据时代的翻版或者缩影。同时,西方发达国家借助先进的大数据技术,进行更加精准的特定的政治传播和控制:一方面可以推进、实现其意识形态的定向性、分众性和潜在性的话语传播;另一方面运用强大的数据截取和分析能力,对他国进行多样化的政治意识形态渗透和控制,使他国意识形态安全面临巨大的风险挑战,尤其是包括中国在内的发展中国家处于大数据的低势位和边缘地带,这使得大数据时代我国意识形态安全必然遭遇较以前更多的风险和挑战。

2. 我国主流意识形态安全建设存在滞后性

当前,我国虽可算是一个数据大国,但远非“数据强国”。尽管我国数据资源丰富,大数据技术发展形势喜人,但主流意识形态建设仍存在不足和滞后之处:一方面,主流意识形态传播偏弱,议题设置能力不强。另一方面,政务信息不够公开透明,数据提供不能满足公众需求。这不仅将妨碍大数据时代公众的知情权,不利于政府形象和公信力的建构,而且将影响主流意识形态的吸引力与亲和度,削弱公众对主流意识形态的认同与践行。

3. 我国大数据技术薄弱和人才不足

由于历史原因,我国的信息化基础相对薄弱,大数据原创技术欠缺,关键产品和服务的供应比较滞后,依赖国外造成对外依存度高,不仅难以满足国家治理的需求,而且还存在诸多安全风险。而大数据技术薄弱的最关键原因是人才匮乏。据《中国电子报》报道,到2015

年底,我国大数据人才缺口至少100万人,数据科学家不足成为应用大数据的瓶颈。^①而既精通国家治理政策又具备大数据运用能力的人才更是凤毛麟角。面对大数据时代的到来,主流意识形态工作者难以科学有效地利用大数据所蕴含的丰富价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的宣传者和教育者未能及时调整、更新工作理念和方式方法,这成为大数据时代我国意识形态安全治理的又一风险与遗憾。

4. 文化多元化和舆论话语权分散

随着大数据时代的到来,我国经济转轨和社会转型的进程加快,一方面,利益驱动使得资本日益成为文化塑造和传播的主宰力量,文化传媒的产业化、网络化进程加快,资本逻辑使文化领域亦出现了所谓“劣币”驱逐“良币”现象,各种偏激、“个性化”观点更易于找到“同类”,各种舆论并存和相互激荡,从而导致价值取向、思想文化出现多元化局面;另一方面,庞大、杂乱的数据信息交织、充斥于人们的生活,越来越多的社会团体或境外势力通过数据挖掘和分析,得出的蕴含异质、不良甚至敌对意识形态因子的各种结论不胫而走、广泛扩散。从而,传统权威的“文化叙事”受到冲击,多元化的“文化倾诉”得以勃兴和流行,舆论话语权日趋分散,严重影响着大众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接受与认同。这种文化多元化和舆论话语权分散的局面对国家意识形态安全构成严峻的挑战。

四、大数据环境下我国意识形态安全风险的治理策略

将大数据嵌入国家意识形态治理方面,我国更需加强,其效能与党和政府的期望目标之间存在不契合甚至“脱嵌”状况,我们需要继续秉持开拓和创新精神,从理论和实践两方面勇于探索大数据时代国家意识形态治理,以切实维护大数据时代我国主流意识形态安全。

^① 转引自李江静:《大数据对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作用及其提升路径》,《中共中央党校学报》2015年第4期。

(一) 思维变革：树立我国意识形态安全治理的“大数据思维”

“大数据时代”的到来对国家意识形态治理的双重效应决定了当今意识形态治理首先必须变革传统思维模式，在思维观念上紧密联系社会现实，积极倡导、树立“大数据思维”，提升治理主体自身的数据素养和“数据治国”意识，将大数据嵌入、运用于国家意识形态治理全过程中。为此，必须做到：第一，树立“复杂性思维”。国家意识形态治理是一项复杂的民族铸魂工程和系统工程，需要党政各部门、社会各领域、各组织团体的协同创新和充分配合。建构在复杂系统上的大数据所带来的复杂性思维方式，能够将虚拟与现实世界的复杂性和多样性有机统一，并为问题解决提供总体方案参考。^①这恰恰契合了国家意识形态治理过程的复杂多样性，为实现全程追踪、整合分析、趋势预测和决策评估，提供一种崭新的治理思路与方法。第二，树立“整体性思维”。大数据的“整体性思维”倡导“全数据模式”，将整体和部分统一起来，即“样本=总体”，以全局性、多样性、真实可靠的海量数据，探索社会群体意识的多元、多层、多角度特征，较为准确、科学地反映国家意识形态治理的全过程并能够覆盖虚拟与现实社会活动的各个层面。第三，树立“动态性思维”。大数据通过实时收集、挖掘不同人群互动、交流的信息数据，剖析数据背后大众的关注热点、行为心理、价值观等动态变化，能真实地反映国家意识形态治理的实际状态，进而对意识形态治理进行调适以达到最优效果，并掌握国家意识形态治理的规律和发展趋势。

(二) 强基固本：增强大数据时代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的创造力凝聚力

大数据时代维护我国意识形态安全最首要、最根本的就是坚持、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我国和指导地位，使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被人民群众广泛认同并灵活运用，真正实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大众化，为意识形态安全奠定坚固扎实的根基。为此，必须深入探究大数据时代意识形态建设规律，努力增强马克思主义

意识形态的创造力、吸引力和凝聚力。首先，要借助大数据提供的洞察力，提升马克思主义的创造力。其次，要塑造大数据时代马克思主义话语体系，牢牢掌握意识形态领导权。再次，建立健全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传播新体制。

(三) 制度构建：促进大数据嵌入国家意识形态安全治理

确保大数据时代国家意识形态安全，亟需从制度上构建科学、协同、长效的治理机制。大数据技术的发展能将意识形态的“无形”化为可以预测感知的“有形”，这为当代建立健全意识形态治理机制提供了重要机遇与更多可能。首先，建立健全国家意识形态预判预警机制。基于实时的大数据分析，塑造一种前瞻性治理机制，实时感知和提前预判大众需求和舆情趋势，变被动应对为主动预判，从而提前部署预警应对。其次，建立健全社会舆论引导机制。各级党政部门要借助大数据的优势，强化、推进相关保障制度，以开放、包容、自信的姿态增强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与其他意识形态的对话能力，既要坚持对“反马克思主义”的社会思潮进行理论批判，又要坚持对“非马克思主义”思潮进行舆论引导，更要重视对人民群众进行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教育，为国家意识形态安全“保驾护航”。再次，建立健全危机处理机制。根据危机管理预案，一是建立大数据环境下透明可靠的信息搜集和危机巡查制度，及时发现危机并科学应对；二是建立舆情披露或新闻发言人制度，有效预防和防止舆论失控，主动化解意识形态领域发生的各种突发危机事件。最后，建立健全协作交流机制。各级党政部门应当共同构建基于大数据的“智慧政府”的系列制度规范。

(四) 模式转换：实现大数据时代国家意识形态治理模式创新

大数据与微信、微博等网络新媒体的深度融合，进一步模糊了主客体之间的特征和界限，突破了时间和空间的限制，使虚拟和现实更加

^① 邹绍清：《论大数据嵌入青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的战略契合及思维变革》，《马克思主义研究》2015年第6期。

交汇重叠。为确保当代国家主流意识形态安全，各级党政部门应打破传统治理模式，适应大数据时代的特点而改革创新，全面掌握宣传工作和社会舆情，将“网上”与“网下”意识形态治理工作更加有机地结合。首先，实现“协同化”治理。一是价值协同化。各意识形态治理主体在价值判断上必须统一，应消除小团体狭隘思想和各自为政、追求部门利益行为；二是机制协同化。在保证国家机密数据安全的前提下，构建各个层面的数据共建共享机制，“发挥1+1大于2的效应”，促进各治理主体基于大数据平台的交流、互动与协作。其次，实现“扁平化”治理。其宗旨是党和政府把人民群众置于核心地位，减少中间层级，直接与公众对话，形成一张扁平化的双向沟通网络。^①一是走群众路线，开设自媒体平台，重建与民众的“网上”链接和“网下”联系，确保人民群众对公共事务的知情权和利益诉求，让互联网、大数据更好造福人民；二是运用大数据对社会舆情进行科学的研判、预测，使民主集中制的决策过程更加规范、公正和民主，形成民主集中制系统与首席数据官（CDO）制度有机结合的新型治理模式；三是协同社会组织、民间智库和“意

见领袖”的力量，形成由党政机关、社会组织、民间智库等各方齐抓共管的治理格局。再次，实现“智能化”治理。一是人才智能化。二是决策智能化。三是应急智能化。

总之，大数据嵌入意识形态安全治理是一项重要而艰巨的任务。当代，大数据的发展可将意识形态的“无形”化为可以感知、预测和治理的“有形”，“得数据者得天下”。只要我们秉持开拓和创新精神，从理论和实践两方面勇于探索大数据环境下国家意识形态安全治理，就一定能够实现我国大数据战略与意识形态安全治理的科学结合，以切实维护大数据时代我国主流意识形态安全，形成共同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的“同心圆”。

本文作者：哲学博士，福建农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
责任编辑：周勤勤

^① 李希光等：《扁平化——网络治理之道》，《工程研究——跨学科视野中的工程》2015年第2期。

Risks of China's Ideological Security in the Big Data Environment and Coping Strategies

Zheng Yuanjing

Abstract: At present, the concept, the technology and the methods of big data are spreading quickly to every field of the society by means of the “Internet Plus” model. Embedding big data in and applying it to the governance of our national ideology is not only the requirement of social development, but also the strategic need of safeguarding China's ideological security, which are intrinsically correlated. Facing the risks and challenges to China's ideology in the big data era, we must put forward countermeasures such as reshaping our thinking about the governance of ideology, establishing a relevant system, converting the operation pattern and strengthening the mainstream ideology, so as to maintain the security of China's mainstream ideology in this big data era.

Keywords: ideology; big data; governance